

2020 年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为区委直属管理工作部门，正科级建制。包括教育、卫生、计生、民政四个分部门。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本区教育发展规划；负责全面实施本区的九年制义务教育、学前教育。规范进行招生和学籍管理。依照规定的权限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机关工作人员和基层干部教师，调控教师的人事安排。承担全区中小学、幼儿园的教育教学研究和指导工作。不断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开展对中小学、幼儿园的教育督导、评估工作。管理、使用好教育经费。负责校舍的规划、建造、维修和教学设备配置，对基层单位进行总务、会计的培训指导和审计工作，依据规定做好学生资助工作。向管委提出工作建议，探索、实施教育改革措施。承办区委区管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2)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全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落实保障措施，提高保障水平。组织制定救灾、救济工作方案，筹集发放救灾款物，

实施社会救济、募集社会捐助。贯彻落实《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指导村委会、居委会开展村（居）民自治工作，指导全区社区建设工作。落实优抚安置政策，做好双拥、优待抚恤和烈士褒扬工作，做好转业退伍军人、军队离退体干部的接收、安置、管理和教育工作。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和上级有关精神，拟定行政区划调整方案，勘定行政区域界线，做好地名标志设置的规范化管理工作。严格依法做好民间组织管理、婚姻登记管理、收养登记、社会救助、殡葬改革等社会行政事务管理工作。落实五保供养政策、提高五保供养水平。

（3）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计划生育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区计划生育事业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指导全区基层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负责落实生育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发生的风险；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拟定并组织实施稳定适度低生育水平的政策措施；制订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区域协作机制、信息共享机制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指导和加强基层计划生

育工作及服务网络建设,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违法行为。组织实施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负责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指导区基层计划生育协会业务工作;承办区委、区管委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4) 贯彻执行有关卫生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和编制实施全区卫生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负责制定和指导实施全区爱国卫生、社区卫生、妇幼保健和健康教育规划、政策措施和服务标准;承担人民医院的综合管理和监督工作;负责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全区免疫规划及方案并组织实施;协助、指导办事处和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承担全区卫生应急工作,制订和组织实施全区卫生应急预案和政策措施;负责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指导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指导和规范卫生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公共场所和饮用水的卫生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的行业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执业人员、医疗服务技术及大型医疗设备的准入制度;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区卫生人才发展规划、卫生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卫生技术人员资格认定工作;组织、指导、参与医学卫生方面的合作与交流;组织参与国家卫生组织倡导的重大卫生活动;负责保健对象的医

疗保健工作；承担全区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承办区委、区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61.8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8.86	本年支出合计	278.8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8.86	支出总计	278.86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78.86	278.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61.85	26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61.85	26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61.85	26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8.86	27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61.85	26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61.85	26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61.85	26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61.8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8.86	本年支出合计	278.86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8.86	支出总计	278.8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78.86	278.86	0.00
[205]教育支出	261.85	261.85	0.00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261.85	261.85	0.00
[2050101]行政运行	261.85	261.8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7.01	17.0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7.01	17.0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7.01	17.01	0.00

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78.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58.22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6.12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1.90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6.05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4.2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6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7.01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3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4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1.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0.5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2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2.08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85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1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1.5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0.64	20.64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社会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78.8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支出预算278.8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0.6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维

持与去年相同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2.6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0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固定资产项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无	0	无

注：本年度没有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区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